

## 台南市立後甲國中 114 學年度新生暑期銜接課程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108 年 3 月 26 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 1080350090 號函修訂「臺南市中等學校辦理學生課業輔導及留校自習實施要點」內容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新生認識環境、適應國中學習生活、銜接國小與國中教材差異。
- 三、實施內容：
  1. 課程內容：閱讀寫作、生活美語、數學、自然、資訊、體育…等課程。
  2. 實施對象：本校 114 年新生皆可自由報名參加。
  3. 人數：**5 班共 150 人，報名額滿為止。**
- 四、實施時間：114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5 日，週一至週五每天上課 4 節（8：20~11：55），合計 58 節（8 月 6 日第 1、2 節新生返校，不排課）。
- 五、收費：
  1. 依據南市教課(一)字第 1080350090 號函，每位參加學生需支付費用 1240 元整（ $450 \times 58 / 0.7 / 30 = 1240$ ，個位數字無條件捨去）。
  2.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學生免收費用。
  3. 銜接課程開始上課後，由出納組製作繳費單交由參加學生至金融機構或超商繳費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4/14(一)上午 8 點起開放網路報名，**限額 150 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即截止**，若人數額滿，教務處將於學校首頁公佈欄發佈額滿訊息。
- 七、其他事項：
  1. 銜接課程實施期間，學生需著原畢業學校制服或運動服，不得著便服、拖鞋。
  2. **本課程需全程參加**，請家長視學生需求參加，若無法全程參加請審慎考慮是否參加本項課程，避免產生報名後又退出或長期請假的情形，以免影響其他學生的權益。